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代码：2207-440100-04-01-880726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沙湾配套道路及广海局科研基地配套道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南发改投批〔2023〕6号

产业园管理局：

《关于申请审批南沙湾配套道路及广海局科研基地配套道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南沙湾配套道路及广海局科研基地配套道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涉及4条道路，总长度约为976米，其中规划纵二路（商贸大道--规划横三路段）长约185米，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为12米；规划横四路（规划纵一路-商贸大道横一路）长约250米，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为12米；规划纵一路（海滨路--南横南路）长约285米，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为20米；规划纵二路（海滨路--南横南路）长约256米，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为2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

照明工程、电力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 26361.16 万元（含建设用地费 15999.68 万元），其中工程费 8673.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194.53 万元，预备费 493.40 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南沙湾配套道路及广海局科研基地配套道路项目的建设管理单位。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3 月 1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魏敏常务副区长，财政局、统计局、档案局，海绵办。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工程名称: 南沙湾配套道路及广海局科研基地配套道路项目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设计、监理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盖章
2023 年 3 月 15 日

